專家:大灣區對熟悉兩地法律人才需求大

港生內地讀法學 回港發展具優勢



近年特區政府鼓勵港生赴內地升學,其中法學是北上求學的熱門專業之一,但畢業回流 後的配套政策與機制是否足夠?有法學港生擔憂,在內地修讀法學本科後,畢業後想 回港當律師,恐競爭上不及港校法律系畢業生。

有回流經驗的法律專家接受《大公報》訪問時表示,有內地求學背景的港生申請法律博 士(Juris Doctor,簡稱JD)課程和法學專業證書(簡稱PCLL)時並無劣勢,甚至JD課程 學生中一半以上是有內地背景的學生,而本港法律界亦很需要熟悉內地法律的人才。惟她提 醒,北上求學的港生切勿把英語丢掉,因內地多用中文授課,但香港法律課程對英文有較高 要求。

大公報記者 趙之齊

在暨南大學修讀知識產權本科的 曾先生,在臨近畢業時也為留在內地還 是回港糾結過。不同於香港所採用的普 通法系,內地為大陸法系,畢業後若想 回港當律師,往往需要重新學習普通 法,惟擔憂競爭上會否不如港校法律系 畢業生; 而若想在內地通過國家統一法 律職業資格考試(法考)成為律師,則 又需要跟龐大的內地學生隊伍競爭。據 悉,去年有近86萬人報名參加法考客 觀題考試。

倡畢業後回港報讀JD課程

與曾先生面臨同樣困惑的,也是 絕大部分的內地法律系港生。香港城市 大學法學院教授梁美芬表示,這類學生 想回港做律師,主要通過兩條路徑:其 一是考取內地律師執業資格,有五年執 業經驗後回港考取海外律師資格,成為 事務律師,可經過當學徒後進一步成為 大律師;另一條路是修讀法律博士課 程,即回港後從頭開始學習普通法,再 考取法學專業證書(簡稱PCLL),之 後完成實習成為律師。

梁美芬建議,在內地讀完法學本 科想回港發展的法學生「最好還是讀一 個JD課程 | ,而JD課程和PCLL收生 時,學生一般不會因本科在內地學習大 陸法系而有劣勢。作為城大法學院教 授,她觀察到學校的JD課程學生中一 半以上是有內地背景的,且PCLL收生

最主要看JD的考試成績,「讀完JD後 一切都是公平競爭 | 。

不過,她續指出,申請JD時英語 水平很重要,因課程都是英文授課。因 此,叮囑赴內地就讀的港生不能丢掉英 文,「中英文兩種語言能流利使用,是 我們香港人的本錢 | 。

校友網龐大有助事業發展

「我非常贊成香港年輕人到內地 升學,因為可以認識很多同齡朋友。 | 梁美芬指出,到內地升學,讀書當然是 最主要的,但同時亦要在內地四處走 走,多參加活動、了解同班同學,「內 地大學的校友會很強大,年輕人剛畢業 出來工作很多時候要靠校友網 | 。

她回憶說,自己從香港中文大學 畢業後,1987年到中國人民大學讀法 律碩士學位,在北京住了兩 年。在這期間她認識了很多 同學,「他們跟我一起成 長,之後去了澳門 或內地不同省 份都很優秀, 對我之後的事

業很有幫助。」後來梁美芬深度參與將 內地法院裁判翻譯成英文版的工作,在 她看來,與內地年輕人一起生活、成長 调,彼此之間才能建立起更深的信仟。

此外,她建議香港學生赴內地讀 書時要開放一點,包容彼此文化上的差 異,適應和了解地方文化,學會互相尊 重合作。儘管從內地法學本科畢業後, 若想回港做律師需再修讀學位或考試, 但她認為「年輕人值得有這段時間的投 資 | ,在內地生活才能更好了解國情、 跟內地年輕一代一同成長。

她指出,若學生既能通過法考獲 取內地律師資格、又能回港通過JD課 程等成為香港律師,在香港人才市場中 很受歡迎,尤其大灣區是香港開拓市場 的目標之一,香港對熟悉內地法律的人 才有需求。即便學生沒能成功通過內地

明连张人家本中以5

憑考試。 法考,回港後與其他未通過執業資格考

試的香港法學生一樣做法律輔助工作,

▲法學是近年香港學生北上求學的熱

門專業之一。圖為去年的香港中學文

其內地校友網亦可成為自身優勢。 梁美芬寄語有志前往內地求學的 學生「人的路都是要自己闖的」,鼓勵 年輕人要勇於嘗試,「世界很大,這只 是人生的第一步,以後怎麼走還是要靠

自己到新的平台後去發掘」。



格同

將取

▼ 「大灣區

青年就業計

劃|支持港

青到大灣區

内地城市工

作,開拓事 業發展新機

Q:港人學生到內地高 校修讀法學,回港申請JD課 程有什麼需要注意?

A:JD課程能為缺乏法學基礎但具備學士學 位的人士提供法律知識,學生讀完之後相當 於法學學士程度,之後就可報讀PCLL。香港 有香港大學、香港中文大學和香港城市大學三 間大學提供JD課程。對本科在內地已修讀過法 律學位的學生而言,相信學習

時理解法律概念會較容易, 但申請時學生需考慮自身 的英語水平,因授課及 考試都用英語進行。

Q:除回港修讀JD課程外,港人學 生到内地高校修讀法學後有沒有別 的途徑成為香港律師?

A:除修讀JD課程後考取PCLL、再 通過實習成為律師之外,考生亦 可先考取内地律師執業資格,有 五年執業經驗後再回港考取海外 律師資格,成為事務律師,再經 過當學徒後進一步成為大律師。

Q:港生讀完內地法學本科後 回港,入特區政府司法部門工 作,政府歡迎錄用這批港生嗎?

A:若學生對內地和香港的法律都認 識,特區政府司法部門是很歡 迎的,不過前提是學生要符合 加入香港政府相關部門的基 本要求且經過面試。若進 律政司應要讀過普通法; 但若非律政部門, 只是其他輔助 性質的工作, 則不一定要 讀 過 普 通 法

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

Greater Bay Area Youth Employ

M

M

Mus

W

內地法考及格率僅30%

在內地,獲 得律師執業資格 需經過國家統一法律職業資格考試 (簡稱「法考」)。梁美芬表示, 「通常香港人如果沒有讀過內地的法 律學位,自己急急忙忙讀了一些東西 去考法考就很難」,但相信在內地讀 完四年大學後,港生在知識系統的建 立等方面,與內地生應該不會差很

「應試 |思維與實務應用有差別

法考分為客觀題及主觀題考試。 考生在九月通過客觀題考試後,即可 參加十月的主觀題考試,而客觀題及 格的成績僅會保存兩年,期限過後便 要重考。每年法考競爭激烈,客 觀題通過率據統計僅30%左右。 在曾先生看來,香港學生去考內 地法考,首先要適應繁體字變簡 體字的閱讀習慣;但還好近年主 觀題可機考,不會因手寫繁體而 在考試時間安排上太過不利。其 次,他指出,由於語言使用習 惯差異,內地法條的語法和香 港不一樣,自己學習內地 法條的第一年亦很辛苦。

就讀於西南政 法大學的刑法學內 地碩士生黃同學已 通過了法考。他認 為,與學習法律時

辨證、理論的學術思維不同,法考基 本上是另一種偏「應試」的考察思 維,例如會在法律條文中的時間、機 關部門等關鍵點上「挖坑」,對港生 而言或需在備考思維上進行適應。他 指出,通過「題海戰術」或 報名合適的培訓機構,或會 對诵過法考有幫助。

對此,曾先生感到認 同,在他看來,「法考就是 一門考試一,和實務的應用 有所差別。在前兩年考試沒 通過的情況下,今次他報 名了法考培訓課程,為今 年九月的客觀題 考試做準備。

法學港牛北上升學

Q:對於到內地高校讀法學的港生有什麼建議?

A:其一是要練好英語,因內地法學一般是中文授課,學生 在學習時要注意不要丢掉自己的英文。另外是建議學生 可以多在內地四處走走,參加活動、結交朋友,以開放 心態包容彼此文化上的差異,適應和了解地方文化。

Q:總體而言,港人往內 地修讀法學後回港就業機會

A:若學生既能通過法考獲取內地律 師資格、又能回港通過JD課程 等成為香港律師,在香港人才 市場是很受歡迎。而且在大灣 **區發展背景下,香港對熟悉內** 地法律的人才有需求。即便學 生沒能成功通過內地法考,回 港後與其他沒通過執業資格考 試的香港法學學生一樣,做法 律輔助工作,其內地校友網亦

及前景樂觀嗎?

【個案分享 】】 曾先生在暨南大學修讀知 識產權本科後,機緣巧合下通 過當時特區政府提供的「大灣 區青年就業計劃 | ,去到一所香 港、澳門和內地聯營的律師樓, 在廣州南沙區對接聯營業務。回憶

求學經歷,曾先生說道,內地學校 對港生有政策,入讀法學相關科目 的分數門檻相對較本港低;且在內地學 習法學後,體會到內地司法制度的完 善,在內地生活中感受到了國家日益強大。

曾先生在廣州工作了兩年多,近來被 調回香港常駐。這兩年的從業經驗加深了他 對大陸法系的了解,他目前正在準備法考, 希望未來通過法考和實習,拿到內地律師執 業資格後,有兩年工作經驗便可在港申請成 為註冊外地律師(中國內地),在香港承擔 關於內地的非訴業務。同時,在擁有內地律

師資格且有五年執業經驗後,他可在港申請海 外律師資格,不過他也指出,在學習大陸法系 之後要考取海外律師資格,亦要對普通法進行 學習,且需經過面試。

香港「雙證律師」僅約20人

受惠灣區青年就業計劃

在他看來,內地法學港生畢業後回港就 業道路一大困難就是需要一直考試、且各階段



南沙區港澳普法員。

銜接期間可能有就業年限要求。身邊有同學畢 業後直接回港讀JD、再考PCLL課程成為香港 律師,曾先生所選的職業道路預計比他們所花 的時間更長,但他覺得「可以接受」。據他了 解,目前同時通過法考及PCLL兼有內地和香 港律師資格的「雙證律師」,在香港僅十幾二 十位。

邊工作邊求學

此外,人工考量是很現實的因素。他 續感慨,還好碰上「大灣區青年就業計 劃」,能拿着月薪不低於18000港元的人 工,在做一份適合的工作時亦準備法考。 否則,若在內地律師樓實習,實習律師薪 資一般約4000元人民幣,即便成為正式 律師,第一年或許就6000元人民幣薪 資,「回香港當一個普通的文員工資都有 一萬多了吧 | 。

但有師弟師妹反映去年計劃中的律師 樓相關崗位有所減少,曾先生認為,若能 增加更多律師樓相關崗位,相信對去往內 地就學的港生會有幫助。



可成為自身優勢。

▲曾先生畢業後透過「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 | 在廣 州一間律師樓工作。圖為曾先生(左二)被委任為